

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综合处

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关于开展中小学 第三届“跨学科主题学习”优秀案例 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区（市）县教科院（教研室、教培中心）、直属（直管）学校：

为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和《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 2024-2035》要求，并依据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年版），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5年修订）相关内容，引领全市中小学校和教师研究、实施“跨学科主题学习”，切实提升教师专业发展水平，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拟开展成都市中小学第三届“跨学科主题学习”优秀案例征集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对象

全市中小学教师、教研人员。参与形式可以是团体或个人，如以团体形式申报，每个案例成员不超过五人。

二、征集限额

各区（市）县限报 10 项，各市直属（直管）学校（单位）限报 3 项；各相关省级名师名校长工作室推荐案例总数不超过 2 项，不占各单位名额。作为第一完成人申报项目，每人限报 1 项；作为参与完成人申报项目，每人限报 2 项。

三、评选原则

（一）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二）坚持以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提升学生核心素养为核心，突显课程实施的综合性与实践性。

（三）坚持发挥“跨学科主题学习”在课程教学改革中的引领示范作用，推出具有示范意义的教学设计方案。

（四）坚持质量标准，允许各等级奖项空缺。

四、获奖比例

成都市中小学“跨学科主题学习”优秀案例征集评选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总获奖比例不超过 60%。一等奖案例不超过 30 篇，并将推荐参加四川省中小学第三届“跨学科主题学习”优秀案例征集评选活动（省级通知见附件 6）。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区（市）县、市直属（直管）学校（单位）需高度重视，成立相应的评选工作组织，认真做好各项推荐遴选报送工作。

（二）质量把关，示范引领。评选工作坚持实事求是，优中选优，推荐的优秀案例具有跨学科性和综合性等特点，对成都市中小学跨学科主题学习有示范引领意义和借鉴参考价值。

（三）严守纪律，公平公正。各地各校各单位按推荐名额严格把关，评选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凡政治上不过关，价值导向不正确或申报者师德师风有问题的，不予推荐。

六、材料报送要求

（一）报送内容

- 1.《申报信息表》见附件 1
- 2.《案例设计》见附件 2
- 3.《作品承诺书》见附件 3
- 4.《案例设计申报说明》见附件 3
- 5.《汇总表》见附件 5

（二）申报程序

1. 本次征集将在成都市中小学继续教育网——成都市中小学第二届“跨学科主题学习”优秀案例征集评选活动专题<https://www.cdsjxjy.cn/channels/121.html>进行申报。

2. 时间安排：平台将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 00:00 开放。

(1)学校填报时间：12 月 5~14 日，申报人账号在平台上报（成果名称：学段+案例名称），12 月 14 日 24:00 关闭申报功能；

(2)区（市）县审核时间：12 月 15~17 日，负责人用区（市）

县继教管理员账号在平台审核提交，12月17日24:00关闭审核提交功能；

(3)市级评审时间：12月18~23日，市级专家评审。

(4)省级推荐时间：12月26日。

经公示无异议后确定优秀案例获奖等级。

(三)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成都市教科院 王老师、谢老师 (028) 60726149

继教网技术支持 张老师 13699069243

附件：

1.《申报信息表》

2.《案例设计》

3.《例设计申报说明》

4.《作品承诺书》

5.《汇总表》

6.《四川省教师发展中心关于开展中小学第三届“跨学科主题学习”优秀案例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

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综合处

2025年11月14日

